

南充市市级 2018 年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执行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市级对区级转移支付补助为 760,817 万元，增长 12.98%。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返还性补助 29,541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4,764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868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9,400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2,948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22,995 万元，其他返还性支出 -11,434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370,605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179,468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37,697 万元，结算补助 7,760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994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 202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4,967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17,611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28,048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7,133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3,634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53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49,276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18,792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14,486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360,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补助支出 1,633 万元，公共安全补助支出 1,523 万元，教育补助支出 25,573 万元，科学技术补助支出 2,927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补助支出 3,9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支出 77,90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补助支出 31,667 万元，节

能环保补助支出 4,948 万元,城乡社区补助支出 2,384 万元,农林水补助支出 63,447 万元,交通运输补助支出 31,243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补助支出 11,15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补助支出 5,914 万元,金融补助支出 114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补助支出 5,575 万元,住房保障补助支出 87,09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补助支出 1,201 万元,其他补助支出 2,400 万元。